

##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**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**

截至本减持计划披露日，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称“东航金控”）持有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14,040,236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.81%，上述股份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，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
- **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**

东航金控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即 2020 年 1 月 2 日至 2020 年 7 月 1 日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，拟减持不超过 3,510,059 股公司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5%。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。若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，上述拟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**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**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	5%以下股东	14,040,236	3.81%	IPO 前取得：14,040,236 股
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股东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前期减持计划 披露日期
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	6,123,300	1.66%	2018/12/5~ 2019/6/4	10.82-15.17	2018/11/14
	2,243,300	0.61%	2019/7/16~ 2019/7/26	12.19-14.81	2019/6/6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 数量(股)	计划减 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 减持期间	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	拟减持股份 来源	拟减持原 因
东航金控有 限责任公司	不超过： 3,510,059 股	不超过： 0.95%	竞价交易减 持，不超过： 3,510,059 股	2020/1/2 ~ 2020/7/1	按市场 价格	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 上市前	自身资金 需要

注：东航金控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一、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

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，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东航金控持有的公司股份，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。承诺期限届满后，在符合相关法

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，东航金控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。

## 二、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

1、在承诺的锁定期内，持续持有公司股份。

2、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，每年减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25%，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。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，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、股本为基数。

3、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，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；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。拟减持公司股份的，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，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东航金控将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。

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11日